

# 夏目友人帳

帽

小说

漫画原作  
绿川幸

小说作者  
村井贞之

译者  
廖雯雯



风靡中日，感动无数人的“治愈系”漫画，  
首次纪念小说中文珍藏版，

再现漫画中那份温暖的感动和治愈！

漫画原著者——绿川幸亲自手绘封面及内页插画！

日本白泉社正式授权中文简体版

# 夏日友人帳

漫画原作：緑川幸  
小说作者：村井真之  
译 者：廖雯雯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夏目友人帳 / (日) 村井貞之著; 廖雯雯译. — 南昌:  
百花洲文艺出版社, 2016.9

ISBN 978-7-5500-1777-1

I . ①夏… II . ①村… ②廖… III . ①长篇小说—日本—现代  
IV . ① I313.4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6) 第 114537 号

---

SHOSETSU NATSUME YUJINCHO by YUKI MIDORIKAWA /SADAYUKI MURAI

©YUKI MIDORIKAWA /SADAYUKI MURAI 2013

All rights reserved.

First published in Japan in 2013 by HAKUSENSHA, INC., Tokyo.

Chinese(Mandarin) language translation rights in the PRC(excluding Taiwan, HongKong and Macau) arranged with HAKUSENSHA, INC., Tokyo through CREEK & RIVER Co.,Ltd.

SIMPLIFIED CHINESE EDITION, FOR DISTRIBUTION AND SALE IN THE PRC  
(EXCLUDING TAIWAN, HONG KONG, MACAU) ONLY

本作品中文简体字版由株式会社白泉社通过 CREEK&RIVER 授权百花洲文艺出版社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湾、香港、澳门特别行政区除外）独家出版发行。

版权登记号：14-2016-0107

---

出 版 者 百花洲文艺出版社  
社 址 江西省南昌市红谷滩世贸路898号博能中心A座20楼 邮编：330038  
电 话 0791-86895108 (发行热线) 0791-86894790 (编辑热线)  
网 址 <http://www.bhzwy.com>  
E-mail [bhzwy0791@163.com](mailto:bhzwy0791@163.com)

书 名 夏目友人帳  
作 者 村井貞之  
译 者 廖雯雯  
出 版 人 姚雪雪  
出 品 人 刘运东  
特 约 监 制 肖 恋  
责 任 编辑 袁利娟 曾甜甜  
特 约 策 划 肖 恋  
特 约 编辑 萨 萨  
封 面 设计 林 丽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印 刷 三河市南阳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880mm × 1230mm 1/32  
印 张 8  
字 数 100千字  
版 次 2016年9月第1版  
印 次 2016年9月第1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500-1777-1  
定 价 32.80 元

---

赣版权登字：05-2016-159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图书若有印装错误可向承印厂调换



藤原滋 · 搭子夫妻

夏目的远亲，收养了像烫手山芋一样常年被亲戚们扔来扔去的夏目。

# 夏目友人帳

登 场 人 物 介 绍

夏目貴志



猫咪老师

能看到妖怪的少年。祖母夏目玲子拥有强大灵力，其重要遗物“友人帐”偶然被夏目所继承。时机成熟时，夏目每次都会将友人帐里记录的妖怪名字归还其主。

被封印在招财猫里，作为宠物猫与夏目一起生活，本是名为斑的高级妖怪。与夏目约定终有一天由自己接管友人帐，目前是夏目的保镖。

# 多轨迹

夏目的同学。能画阵形图，在妖怪通过阵形图时，就可以看到它们的样子。猫咪老师的超级粉丝。

## 田沼要

夏目的同学。八原寺廟的住持之子。不像夏目那样能清晰地看到妖怪，但能感觉到它们的存在。

### 【名取的式神们】



## 名取周

表面上是人气演员，背地里做着除妖工作。皮肤里寄宿着一种蜥蜴形的妖怪，对妖有时非常无情。



## 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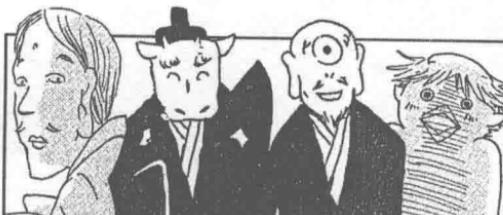
重度玲子控的高级妖怪，也很疼爱夏目，时常帮助他。

## 友人帳

夏目贵志的祖母玲子常常找妖怪单挑，被她打败的妖怪会将自己的名字写在纸上，作为臣服于玲子的证明，也即契约书的小册子。这些妖怪绝不可以违逆友人帳持有者的命令。



### 【八原的妖怪们】



互相争吵，但却一样关心着对方。

鼓励对方，需要的时候会出现在你身边帮助。





一个人一旦接受了对方的爱，  
一旦自己付出了爱，  
那这感情注定是无法忘怀的吧。



是啊，我也喜欢。

温柔，温暖，以及寻找着互相吸引的东西，  
努力活下去的心，  
很喜欢。

被温柔对待后，自己也想变得温柔。

只要有想见的人，就一定不会孤单。

无论是人还是妖怪，只要心意相通都是一样的。

最近我渐渐明白了，

虽然有过悲伤，  
也有过痛苦的时光。  
而且今后，  
也许还会遇到悲伤痛苦。  
就算如此，  
我也不会忘记这些宝贵的时光。



就算今天没有。  
也许明天就有了。  
有信念的心才是最重要的。



花灯堂奇谭	001
妖之音	153
妖的梦路	193
后记	237



花  
灯  
臺  
奇  
譚

## 1

从小时候起，我就不时会看到一些奇怪的东西，似乎那些别人看不见的，便是所谓的妖怪之流。

比如在斑马线等红灯的时候，我忽然看向对面，会发现那里站着一个陌生的年轻女人，但她的脸是绿色的，头发长至脚踝，正用一双因充血而通红的眼睛瞪着我。又或者是在放学回家的路上，我和同学走着走着就会看见路边某处民宅的墙壁上有一张脸——那是一张比一般人大了整整三倍的男人的脸，正用它不带任何表情的眼睛目送着经过此地的小学生。

过了很久我才明白，一直以来那些东西只有我能看见。明明已经绿灯了，我还胆怯地不敢过马路，叔叔就会在信号灯下牵着我的手并且训斥我；每当我指着什么都没有的墙壁，坚持说那里有一张很大的脸时，同学就认为我在说谎。三番五次地发生这种情况后，我才觉得不对劲。看来这个世界上，除了谁都看得见的普通的人和物，还存在着只有自己才能看见的“异形”这种东西。



起初我以为，对别人来说同样存在着“只有自己才能看见的东西”，只是这种事他们从不对外人提及罢了。后来才知道，世界上——至少对那时的我而言还十分狭小的这个世界，那种奇怪的东西的确只有我一个人能看见。当我悟出这点的时候，又恐惧又震惊，并想极力隐瞒。

然而，不管我怎样谨慎地隐瞒，看得见的东西就是看得见，而且它们中的大多数还会突然出现，我看得实在是太清楚了，有些家伙甚至和普通人类没什么两样。由于父母很早过世，我一直辗转于亲戚家，却常常引发各种矛盾：像是漫无目的地指着一个方向忽然大喊，在没人的房间里和谁喃喃咕咕地讲话，若是遇到这样的孩子，任谁都会觉得毛骨悚然吧。每次搬家，最初那些很是友好的同学，都因为“那家伙是说谎星人啊”渐渐疏远我。没办法，是我不好。这样想着，我便尽量不和任何人扯上关系，静等时日过去。

总有一天，我会再也看不见那些东西。

年幼时的我就是这样，一边不断祈求着，一边任时间流逝，更不必奢谈与谁交心了。